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公里、个、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国道G334龙东公路大蒲柴河至黄泥岭段改建项目					
申请用地总面积		105.7992		新增建设用地		71.0708	
申请转用 面积情况	权属 地类		合计		其中：集体土地		
	总计		71.0708		25.1526		
	(一) 农用地		70.8082		25.1399		
	耕地		8.3405		8.2609		
	其中	水田	0		0		
		永久基本农田	1.6724		1.6724		
	(二) 未利用地		0.2626		0.0127		
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计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市级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新增 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新增 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5	71.0708	70.8082	8.3405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8.3405	水田规模	0	标准粮食产能	50043	
补充耕地 确认信息编号		220000202503626885		进出平衡补充耕地 确认信息编号			
已补充	耕地数量	8.3405	水田规模	0	标准粮食产能	50043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产能		
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		583.835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3.3			
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合理性： 本项目在路线拟定过程中,综合考虑沿线重要城镇规划、路网规划、重要环境敏感点、地形条件、地物分布和工程规模等因素,尽量做到路线方案与现有公路网规划合理衔接,串联和连接区域旅游资源。综合考虑各方面限制性因素,最终选取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的线路方案。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可行性： 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符合法律规定,严格按照永久基本农田划定要求,按照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的标准,开展永久基本农田补划工作,永久基本农田补划后,可与原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有利于永久基本农田的集中保护,可实现“优质集中”管理,遵循了“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特别是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精神。							

农用地转用方案(续一)

节约集约用地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项目)	指标控制 面积	所选取单项指标 对应的具体条件参数
路基工程	40.877	96.7043	0	140.9766	路基宽10米用地指标为3.4488公顷/公里
桥梁工程	8	0.7439	0	0.7439	用地指标为桥梁跨径长×桥宽
平面交叉(十字15处,T形61处)	76	7.541	0	8.0005	十字形交叉基本用地指标为0.1267公顷/处,T形交叉基本用
停车区	1	0.32	0	0.3333	停车区用地指标0.3333公顷/处
停车区加减速车道	1	0.262	0	1.7	出入口加减速车道用地指标为1.7公顷/处
隧道洞口(单个)	1	0.15	0	0.4064	单个洞口用地指标为0.4064公顷
隧道变电所	1	0.078	0	0.08	用地指标为0.08公顷/处

节地技术、模式应用情况: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项目建设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公路线路设计规划》(JTGD02-2006)相关政策与标准的要求。项目区用地通过分析论证符合敦化市国土空间规划,符合规划管控要求,项目的设计与布局贯彻了节约集约用地原则,在保障其基本功能不降低的情况下,土地利用效率较高,符合节约用地原则,布局合理。我局审核认为,建设标准和建设内容符合项目立项批复及初步设计批复的要求。项目节约集约用地已达到国内同行先进水平

市、县人民政府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同意



主管领导:

王卯

日期: 2025.10.21

市、县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

主管领导:



日期: 2025.10.21